**十善业之一不杀生串讲概要**

1. **复习十不善业之十邪见**
2. **十善业之一不杀生**

* **十善业的定义**
* **十善业的果报**
* **戒杀的三种不同层次**
* **戒杀的功德**

**十不善业之九邪见观修导图**

**定义** 颠倒之见

无因果之见——认为行善无功，作恶无过

**分类** 常断见—— 常见：认为神我常有，大自在天、遍入天是造物主等等

断见：认为一切诸法是自然而生，前世后世、因果不虚及了脱生死均不存在

**邪见具足的条件**

邪见意乐——想、烦恼、等起

邪见的加行——对所思策发诽谤加行，共有四种：诽谤因、诽谤果、诽谤作用、诽谤有事。

1）真实——邪见究竟，即诽谤决定，即对实有义诽谤为非有，起了决定的执著。

邪见之究竟——2）圆满——满足五心，即愚昧心、暴酷心、越流行心、失坏心和覆蔽心

3）断疑

**邪见**

1）异熟果：得不到可安居、救护、皈依的处所

2）同行等流果：往往陷入恶见之中，常常被欺狂搅得心烦意乱

**邪见的果报**—— 3）感受等流果：生邪见家，其心谄曲

4）增上果：转生于物资鲜少、无依无靠、孤苦伶仃的地方

5）士用果：成熟的果报将与日俱增，痛苦会世世代代辗转蔓延

1）失毁一切戒律，不能列入佛教徒或出家人的群体中

**邪见的过患**—— 2）失去暇满人生，不能踏上解脱道

3）加重十不善业，忏悔没有对镜

1）闻思修，忏悔

2）接近有正见的人，经常和道友共修

**邪见的对治**—— 3）看因果故事和教理

4）祈祷上师三宝加持，生生世世不生邪见，一刹那的邪见都不升起

**十善业之一不杀生观修导图**

十善业—指实际行动中断除十种不善业，奉行对治恶业的善法

明见过患

圆满白业的三个内涵—誓不再造，

励力守护

事：其它生命有情

意乐：因见护生利益而发起护生的誓愿

不杀生之---加行：发起诸行而待持护生

究竟：行持圆满

异熟果---转生在相应的三善趣

同行等流果---生生世世喜欢行善，并且善举蒸蒸日上

十善业的果报—感受等流果--- 断除杀生，长寿少病

增上果---成熟在外境上，具足圆满的功德

十善业之不杀生 士用果---所做的任何善业都会突飞猛进地增长，福德接连

不断地涌现

低等要求：做不到不杀害所有的生命，可以选择部分

戒杀的三个层次—中等要求：只有当遇到命难时才杀生

上等要求：无论遇到何等困难也不杀死任何生命

1）现世功德：

得到诸佛菩萨、世间神灵赞扬。纵使到了晚年也是耳聪目明、五根明锐；消除寿障，延年益寿，得到诸佛菩萨的庇护

戒杀放生的功德—2）后世功德：

在没有出离心菩提心以及特别回向的情况下，戒杀之人来世可投生为天人。

3）特别功德：

可以成就戒杀之人的任何一个心愿

**十善业之一不杀生**

白业的事、意乐、加行、究竟，应当一一配合而了知。比如，远离杀生业道中，

**事**---其他有情；

**意乐**---见杀生过患而发起远离杀生的欲；

**加行**---发起种种止息杀生的行为，恒时防护，不造杀业；

**究竟**---圆满止息杀生。

那么单单没有造作杀生，是否是白业呢？不是白业。如果没有杀生就属于白业，那么植物人没有杀生，是否一直在增长功德呢？终生监禁的囚犯没有机会造作杀、盗、淫，是否终生在积聚功德呢？因此，只有以善意乐才能安立白业。比如，**认识到杀生的过患之后，发起远离杀生的誓愿，才是离杀生的白业。**

“**见过患，起远离欲**”七字是关键，“见过患”是因，“起远离欲”是果。由此也能看到观察修的重要性，因为如果不观察黑业的过患，就不会发起远离黑业的愿望。相反，黑业的过患观察得越多、见得越真实，就越能发起远离黑业的欲，以此远离欲就能立誓受持不杀生等律仪，从而遮止恶业。

只有具备“**明见过患”、“誓不再造”、“励力守护**”这三个内涵，才是圆满的白业。

了知十不善业的过患后，我们要立下坚定的誓愿，认真受持严禁恶行戒——不杀、 不盗、不邪淫、不妄语、不两舌、不绮语、不恶语、不贪、不害、不邪见，杜绝十种不善业。

一般来讲，受持十善戒，不需要在上师或亲教师面前。就拿不杀生而言，只要自己默默立誓“我从今以后永远不再杀生”便可以了，这就是善业。当然，如果你长期守持的能力没有，则可以发愿“我某时某地绝不杀生”，或者 “我不杀老虎、恐龙、鲸鱼，我不杀国家总统、 联合国秘书长......”等。以前有些上师在藏地开法会时，经常要求那些天天杀生的屠夫，发愿不杀雪山狮子、不杀恐龙，或者如果他没有出国的机会，就发愿不杀美国的众生，这样的话，如此发愿也是有功德的。

倘若自己因缘具足，能在上师、 善知识，或佛像、佛经、佛塔等面前进行承诺， 那它的功德更为显著。很多人遇到一位上师时，常会在他面前发誓断恶行善。这样的话，一方面这是对上师的恭敬心和法供养，另一方面，通过上师加持以后，力量确实不可思议。所以我们要养成在殊胜的对境面前，比如上师或寺庙前根据自身的情况发愿。

佛陀说过，所有功德皆因十善而成就。如《华严经》云:“**人中随意得受生，乃至顶天禅定乐，独觉声闻佛乘道，皆因十善而成就。**”可见，无论是在人中随意投生，还是享受色界、无色界的禅定安乐，乃至获得出世间声闻、独觉、佛陀的功德，其根本来源就是行持十善。十善是做人最基本的原则，就当今而言，它对社会、家庭有非常大的利益，所以，我们行持十善一定要有决心。

退一步说，假如你实在不能永远断除杀业， 那也可以发誓在一年或三年中不杀生，或者每年的一月、四月、六月、九月不杀生，或者每个月的初八、初十、十五、二十五、二十 九、三十不杀生。这些特殊日子，佛经和论典都说功德特别大，最好能行持善法，受八关斋戒等。或者，如果你不能常常如此，但立誓在一年、一个月、一日内不杀生，也会受益匪浅，具有许多的功德。

在这个世间上，若用智慧去详细观察，就会发现不管在外境上还是自身上，都有无数的善恶果报在不断出现。然而遗憾的是，现在不懂因果的人，对此根本不相信，总觉得这是偶然发生的。因此，大家懂得这个道理后，将其传授给别人特别重要。佛陀的教育，其实就是佛陀把所证悟的真理，传达给下面这些眷属。同样，我们作为后学者，也应在自己好好修行的同时，尽量把这种精神传给有缘众生。 诚如《父子合集经》所言:“**莫作非法，修行善行，亦劝他人，勤行众善**。”这即是佛教的精神所在。

什么是十善业？

所谓的十善业，就是指实际行动中断除十种不善业，奉行对治恶业的十种善法。

分别而言：

1. 不但断杀，还爱护生命；
2. 不但断不与取，还行持布施；
3. 不但断欲邪行，还护持戒律；
4. 不但断妄语，还说诚实之语；
5. 不但断离间语，还化解怨恨；
6. 不但断粗恶语，还说悦耳之语；
7. 不但断绮语，还精进念诵教典；
8. 不但断贪欲，还修持舍心；
9. 不但断嗔恚，还修持饶益心；
10. 不但断邪见，还依止正见。

**十善业的四种果:**

1. 异熟果：转生在相应的三善趣中。

2） 同行等流果：生生世世喜欢行善，并且善举蒸蒸日上。

感受等流果：断除杀生，长寿少病 。

3） 增上果:成熟在外境上，与前面十不善业的果报恰恰相反，具足圆满的功德。

其实造善业会一切吉祥，造恶业会一切不吉祥，这不仅仅是佛教所承许，其他宗教也强调这一点。如儒教的《易经》云:“**积善之家，必有余庆。积不善之家，必有余殃**。”道教的《太上感应篇》也说:“**人能行善，上天赐之以福**。” 所以，行持善法之后，外在环境会非常舒服，护法神、天人和周围的人，都会给你创造许多快乐的因缘；而造下恶业的话，人与非人、包括环境会给你带来诸多不祥。 不过，这个道理对好人来讲，稍微开导一下就能接受，但对恶人而言，再怎么样劝诫， 他也不一定听。如《正法念处经》云:“**善人行善易，恶人行善难。恶人造恶易，善人作恶难**。”真正有善根的人，再怎么劝他犯戒、杀生、造恶业，他也不会做的；但如果是一个恶人，让他喝酒、抽烟、做坏事，只要略加指点就可以了。所以，每个人的因缘确实不同。

4）士用果：所做的任何善业，都会突飞猛进地增长，福德接连不断地涌现。

综上所述，业因果的正见，我们每个人该修的要好好修，该观想的要好好观想。如果善恶因果的见解得以坚固，那你做什么事情、行持什么善法都很容易。相反，倘若这个见解动摇不定，就算得了再高的灌顶、再无上的窍诀，对你恐怕也不一定有长期的利益。所以，大家对取舍因果的理论和实际修持，务必要重视!

**戒杀放生的功德：**

一、关于戒杀

（一）戒杀的必要性

首先我们应当这样思维：每个人在来到世上以后，随着年龄的增长会逐渐地去寻找自己的理想、追求与爱好。尽管每种人都各有图谋，但愿意为了金钱、地位与名声而付出生命的情况却异常罕见。由此可见，对于所有人来说，生命的价值都是极其珍贵的，一切世间万法均无法与之比肩。

但很奇怪的是，虽然人类万分珍惜自己的生命，却将其他众生的生命视若草芥。

基督教以及释迦佛住世时的一些婆罗门的宗教认为：动物是上帝等神灵赐给人类的食物，以动物为食是天经地义、理所当然的事情。

另外，很多人都知道，二元论的缔造者笛卡儿甚至认为：动物只不过是一种自动的机器，是没有任何感觉的物体。自从他创立了这种学说之后，西方医学界就开始在没有麻醉的情况下，残忍地对动物进行活体解剖，使无数生命遭受了惨无人道的凌虐。

本来依照常规，在各个宗教、各种学术之间，大家都应当互相尊重、和平共处，而不应该以严厉的态度去驳斥对方。但上述观点不但导致了自己观念上的错误，而且还对其他众生造成了极大的伤害，因此我们就必须毫不留情地给予驳斥。

既然动物也跟人类一样具有知性与感受，不愿意承受痛苦的折磨，那么人类究竟该如何对待动物呢？关于这个问题，世间人以前并没有拿出明确的答案，后来在近几百年间，西方才开始制定了一些善待动物的法律条文，以约束世人日益疯狂的残暴行为，但这些条例所规定的范围，却是极其狭窄的。哲学与其他宗教，也没有在此问题上给出完整的答案。而世人奉为圭臬的科学，又根本无法以自己的结论唤醒人们的良知，建立起伦理道德的观念。唯一能够全面回答这个问题的，只有释迦牟尼佛的经典。

（二）戒杀的三种层次

佛在小乘的经典当中，提出了戒杀的三种层次：

第一种，是最低的要求。就是如果做不到发誓不杀害所有生命，就可以在动物当中进行选择，比如不杀猪、鸟、鱼、羊或者牛等等；或者发誓除了鱼类之外，不杀害其他的所有生命；或者发誓除了在生病的时候，为了治疗疾病，而杀死体内的寄生虫之外，绝不杀害其他的所有生命；或者发誓不杀害现在不太可能杀害的老虎、大象、熊猫等等珍稀动物，包括发誓不杀害现在根本不存在的恐龙，也有一定功德。虽然这是一种不完整的戒杀，也比完全不戒杀要稍强一筹；

第二种，是中等的要求。就是只有当遇到命难时才杀生，比如在肺、肝等器官中发现了寄生虫，如果不打死，自己就会死亡，为了保住性命，才不得已而杀之；或者在仅剩的少量食物中发现了虫子，如果自己不吃完这些食物，就肯定会饿死，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，只有赶走小虫，独吞该食，除此之外，绝不杀害任何生命；

第三种，是上等的要求。就是无论遇到何等的困难，也绝不杀死任何生命。仍以前面所说的情况为例，如果在身体内发现了蛔虫之类的寄生虫，要治疗疾病，就必须将其打死，不然自己就会付出生命的代价。另外，在仅剩的食物中发现了虫子，如果将这些虫放到其他地方，它们就会因为失去了赖以生存的食物而必死无疑；若将仅有的食物布施给虫子，自己又将命丧黄泉。在不是将虫子扔到一边，就是要放弃自己生命，二者不可两全之际，若有纵然牺牲自己的生命，也绝不故意伤害其他众生的决心，就算是最崇高的发誓。

为了维护其他众生的生命，而将自己的生命置之度外的精神和行为，就是最上等的戒杀。

（三）佛经中的戒杀定义

佛陀在佛经中说道：如果在房间内发现有蚂蚁、蚊子、蟑螂、青蛙、螃蟹之类的小生命，纵使它们没有太大的罪过，其存在也会让人感觉不舒服，感觉不方便，也尽力忍受而不杀害这些众生，就是一种戒杀；

佛陀又说道：如果在青稞、大麦、小麦等粮食中发现有小虫，便考虑到：“如果将这些粮食送到磨坊去推成面粉，就会碾死这些小虫；而将这些明知不能食用的粮食销售出去，不但不能转嫁罪过，反而会有偷盗的过失。”为了避免这些情况，于是自己不食用，也不卖给别人，则也是一种戒杀；

当牛、马、骆驼等牲口因为驮运货物过久、过重，而引起背部溃烂生疮，疮口里面繁殖了很多小虫的时候，就不再让这些牲口去驮东西，而且还用柔软的鸟翅羽毛，将这些微小柔弱的生命从疮口中取出，并放到安全的地方；或者在发现肉食中孳生小虫的时候，就不食用、不销售，也不用来喂养猪狗等家畜，并想尽一切办法保护小生命安全；如果发现被褥下面存在啃食、损坏垫褥等东西的小生命，也不去伤害；或者在走路的时候，虽然知道无意间踩死蚂蚁等小生灵不是罪业，但也小心翼翼，尽可能地不伤害它们。以上这些善待生命的态度，都是戒杀；

上等的戒杀，就是在内脏器官中寄生了虫类，如果不杀死它们，自己不但会疼痛，还会有生命危险；如果打死它们，就可以结束痛苦，获得健康。在面对这种重大抉择时，也宁可牺牲自己的性命，而不伤害其他生命的行为。

佛陀又说道：什么是戒杀呢？如果在仅剩的食物中发现了虫子，若将这些虫子放到其他地方，它们就只有死路一条，如果不吃这些食物，自己又会饿死。于此紧要关头，宁可自己饿死，也绝不伤害众生，就是戒杀。

以上内容，就是佛陀在经书中所宣讲的戒杀概念。这些要求不是佛陀对大乘菩萨特有的要求，而是对大小乘佛弟子的共同要求。

我们以前总以为，自己不去饭店中点杀鸡鸭鱼兔，也不亲自去宰杀猪马牛羊等，就算是戒杀。这虽然是戒杀的一部分，但戒杀还有很多细微的要求。在了知这些要求之后，我们也应该尽力去做到。

（四）戒杀的功德

1、现世的功德

佛经中说过：诸佛菩萨、世间神灵都会对戒杀行为感到满意、高兴，并竭力赞扬戒杀之人。

另外，戒杀之人还可以获得健康。当然，如果前世的杀业重于今世的戒杀功德，或因为其他原因，就仍有可能会生病。但发誓戒杀之人即使偶感小恙，却可以代替堕入地狱的巨大痛苦。

戒杀之人纵使到了晚年也是耳聪目明、五根敏锐。

戒杀还可以消除寿障，延年益寿。有很多人在遭遇寿障之际，会惊恐不安地延请僧众念诵很多仪轨。其实，念诵仪轨虽有作用，但最奏效的方法，无疑是戒杀。通过戒杀，就可以遣除所有的寿障。

戒杀之人不仅可以得到佛菩萨的庇护，就连世间的罗刹、魔鬼等非人，也会保护此人。护法以及其他世间神灵，也会昼夜围绕，严加守护。

很多居士都在坚持供护法，并念诵格萨尔王等各种护法仪轨，但如果不吃素戒杀，其作用是微乎其微的；如果能戒杀吃素，则仪轨可念可不念。即使不念，护法等鬼神也会履行保护、照看戒杀之人的责任。

以上这些戒杀的现世功德，都是佛陀亲口所说的。

2、后世的功德

经书中讲了很多戒杀的后世功德，归纳而言就是：在没有出离心、菩提心以及特别回向的情况下，戒杀之人来世可以投生为天人。

戒杀、放生还有一个重要功德，就是可以成就戒杀之人的任何一个心愿。

比如说，如果在戒杀放生时发愿：愿我能以此功德，而成就阿罗汉的果位，将来就会成为阿罗汉；如果发愿：愿我能以此功德，而成就缘觉的果位，将来就会成为缘觉；如果发愿：愿我能以此功德，而成就佛的果位，将来便会成就佛的果位。其他愿望也可依此类推。愿力本身就是不可思议的，在有了戒杀放生功德的配合之后，更会如虎添翼，成就所愿。

因此，在我们每次放生结束，念诵《普贤行愿品》作回向时，大家一定要珍惜这个难得的特殊机会，尽力地强调自己的心愿。要知道，这时的回向之力与平时是迥然不同的。

二、关于放生

（一）放生的概念

佛陀对放生所下的定义是：在市场上看到有鱼贩、鸟贩为了宰杀而销售鱼类、飞禽（包括鸡鸭等家禽以及其他动物在内）时，以钱买下这些众生剩余的寿命，并用自己的手将其放回原处。

真正意义的放生包括三个必不可少的程序：前期加行、中期正行以及后期结行。

前期加行：就是拿钱去购买生命的过程。此时的每一个步伐、每一次呼吸，都是为了放生而作的预备工作；

中期正行：就是在购买之后，用自己的双手将所买众生放回原处的过程；

后期结行：包括随喜，竭力劝勉他人放生，并发誓再接再厉等所有的行为。

毫无疑问，我们一向的放生完全符合佛陀的要求。

（二）放生的功德

经中云：“万法之根本乃为生命。”对于包括人类在内的任何生命而言，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比生命更重要、更宝贵。如果有人赐予他众生命，也就赐予了对方所有的幸福。

比如说，在我们买下一头牛用于放生之后，假如这头牛以后可以活五年，那么就说明，我们这次不仅给予了它重生的机会，在直至它临死为止的五年当中，它所享受到的，就它自己而言的所有幸福，也都是我们给予的。因为万法的根本就是生命，如果这头牛失去了生命，就不可能有幸福可言。只有在生命能够延续的情况下，才能享受到所谓的幸福。

同样，在一个人即将死亡之际，如果让他在自己的生命与全世界的所有财产之间进行选择，他肯定会选择自己的生命。因为如果保不住生命，全世界的财产都毫无价值可言。

因此，佛陀才谆谆地教导后人：“诸布施中，放生第一。”

如同戒杀的功德一样，如果作了无畏布施（放生），在没有出离心、菩提心的情况下，死后立即可以投生为天人。若希望能享用轮回世间的圆满，并有针对性地进行回向，便可以随己所愿，转世为天界的梵天、帝释天，人世间的转轮王，或者非天界的阿修罗之王。当然，如果能具备出离心与菩提心，则效果更是不可估量。

经书中还讲过：如同金匠可以将金银加工制作成各种各样的首饰、容器与佛像等等一样，戒杀放生的功德可以帮助自己实现各种各样的心愿。因为戒杀放生的功德是不可思议的，不管怎么回向发愿，都必定可以成就。

戒杀放生的人还可以自然而然地令心相续中生起慈心和悲心，因为生起慈心与悲心的主要因素，就是戒杀、放生和吃素。

佛陀还说道：大悲心是一切正法的种子！戒杀放生的人是轮回众生的怙主、救星，是轮回黑暗中的一盏明灯！

佛陀又说道：“诸持戒中，戒杀第一。”

因为，小乘所有戒律的基础，就是不伤害众生。而对他众最严重的伤害，非杀生莫属。如果能守持这条戒，就断除了对众生的严重伤害，所以是最殊胜的持戒。

平心而论，作为一名佛教徒，虽然在其他的高标准方面我们不能做到，但在杀生以及跟杀生直接有关的吃荤方面，我们必须严格要求自己，千万不要出尔反尔，作出草菅他命的伤天害理之事。

要受持杀戒，只需要自己私下发愿即可，不需要外在的仪轨、仪式。

如果我们能心系众生，将戒杀放生作为迫在眉睫的头等大事，就是名符其实的佛弟子。能竭力倡导这种精神，可使佛法进一步发扬光大，使佛之慧灯更长久地照亮世间！

公案一

《根本说一切有部毗奈耶·皮革事》 中有则公案说：从前，有个长者子去海中取宝迷了路，黄昏时来到一座幻化的天宫面前，那里有一个天子，由四名天女围绕而享受安乐。天子见他非常饥渴，就供养他美食，并让他在天宫里沐浴，晚上留宿于此。到了天亮，太阳一出来，这四位天女就变成黑色恶狗，把天子扑倒在燃烧的铁地上撕咬。而到了晚上，太阳一落山，恶狗又变成天女，与天子共同嬉乐。长者子见后，就问天子:“你往昔造了什么业，如今转生于此?” 天子回答:“南赡部洲的人疑心较重，我说了，你也不一定相信。” 长者子说:“这是我亲眼所见，又怎么会不相信呢?” 天子就对他讲了一个偈颂:“**昔时白日损他命，夜则持戒勤修行，以此因缘生此中，今受如是善恶业**。” 长者子听后不太明白，问他是什么意思。

天子解释道:“我往昔是一个村落里的屠夫，成天以杀羊卖肉为生。嘎达亚那尊者劝我不要杀生，但我不听。于是他就让我承诺晚上不杀生，守持清净戒律，当时我就答应了。以此因缘，我死后堕入这样的孤独地狱，白天在炽燃的铁屋里受尽痛苦，而到了晚上，却身居天宫与四名天女享乐。”

公案二：

晋代的许真君，年轻时喜欢打猎。有一天，他射中了一只小鹿，母鹿跑过来给小鹿舔舐伤口，舔了很久，小鹿也没有活过来，母鹿因过分哀伤而死去。许真君很疑惑，就剖开母鹿的腹部，只见母鹿的肠子寸寸断裂。这时他意识到自己杀生的残酷，就把弓箭折断，从此再不打猎。

公案三：

五代时，有一位窦燕山，从小丧父，母亲将他抚养成人。窦燕山到了三十多岁时还没有子嗣。一天，他梦见去世的祖父对他说：“你前世恶业很重，因此今生不仅无子而且短命。你应当及早行善，努力多做些善事，或许可以转变业力。”醒来之后，他将祖父的话铭记在心，从此立志行善。（窦燕山相信祖父的话，对善法的利益有所认识，立定行善的志向，这是具足殊胜白法的意乐。）

一次，窦家有一位仆人，偷了他两万银钱，因为害怕被发现，就写了一张债券，绑在自己女儿的手上，债券上写明：永卖此女，偿还所欠银钱。然后，仆人就逃走了。窦燕山因心里怜悯她，就将债券烧毁，并嘱咐妻子好好抚养这个女孩，而且，在女孩成人之后，把她嫁到一个好人家。（这是爱护众生的殊胜白法。）

又一年的新年，窦燕山到庙里拜佛时，捡到白银十两、黄金两锭。第二天，他到庙里守候失主，等了半天，见到一个人哭着自言自语走过来，窦燕山就过去向他询问。那人说：“我父亲被匪徒绑劫，即将被处死。我向亲友借了白银、黄金，准备赎回父亲，可是一摸钱袋，黄金白银全都没有了，这样，家父难免一死。我昨天曾到这里拜佛，不知是不是在这里丢的。”窦燕山知道他是失主之后，就把金银如数地还给他，还送他一笔路费。（这是布施财物的殊胜白法。）

窦燕山一生所做的善事很多，比如：亲友中有办丧事而没钱买棺材的，他就出钱帮忙安葬。有女子不能出嫁的，他就出钱资助。他又借钱给穷人作为做生意的资本，由他养活的有几十家之多。为了救济别人，他的生活非常俭朴，丝毫不敢浪费。每年计划一次收入，除了必要的生活费外，其余财物都用来救济别人。另外，他还建立了四十间书院，购书数千卷，聘请老师来教育子弟，还为贫家子弟代交学费，这样造就了不少人才。

有一天，窦燕山又梦见祖父对他说：“这几年来，你积了不少阴德，上帝因此给你延寿三纪（三十六年），而且你五个儿子来日都很显达，你命终之后将会升天。”祖父还叮嘱他：因果丝毫不爽，善恶报应有些发于现世，有些报于来世，天网恢恢，疏而不漏，绝无疑问。

从此，窦燕山更加努力行善积德。后来，他的五个儿子都高中进士，他本人也官至谏议大夫。

一天夜晚，他和亲友谈笑而逝，享年八十二岁。（行善之人，命终如此安乐。）

祖父第二次托梦给窦燕山，肯定他行善的功德。这时，他对行善的利益有更深刻的认识，因此他行善的志向更加坚定，行善也更加努力。这就看出，白业是以善意乐为根本，并以善加行而圆满。窦燕山因为努力行持殊胜白业，现生就改变了命运，得到圆满的回报。

总之，行善的关键，是首先通过思惟来认识行善的利益，之后引发行善的愿望，立定行善的志向。由此行持护生、布施等，便能成就增上生。

**思考题：**

1. **具足哪些条件才是圆满的白业？为什么说行持十善业非常重要？**
2. **为什么说**“**诸布施中，放生第一；诸持戒中，戒杀第一。”？**
3. **请细述佛陀宣说的三个不同层次的戒杀。**

**4. 如果您是吃全素或部分吃素，有没有好的经验、心得或故事和大家分享？**

**5. 您是基于什么原因行持不杀生善业的，是慈悲心还是因果不虚？**

**6. 您平时有哪些行持不杀生善业的行为可以分享？**

**参考文献**

**1.《菩提道次第广论》**

**2. 《前行广释》**

**3. 《慧灯之光》第三册**